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截至 2021 年末，报告所提示的风险因素与《2020 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0 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1 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1 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1 年第三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1 年第四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因素无重大变化。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 2020 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0 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 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 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 年第三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1 年第四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揭示”等有关章节内容。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7
一、 公司基本信息.....	7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7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8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0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0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0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负债情况.....	26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8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8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9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9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9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9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29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9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1
财务报表.....	33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3

释义

发行人/公司	指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厦门市国资委	指	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含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交易日	指	按照证券转让交易场所规定、惯例执行的可交易的日期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	指	2021年度（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20厦轨01、20厦门轨道债01	指	2020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厦轨02、20厦门轨道债02	指	2020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1厦轨01、21厦门轨道债01	指	2021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1厦轨02、21厦门轨道债02	指	2021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1厦轨03、21厦门轨道债03	指	2021年第三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1厦轨04、21厦门轨道债04	指	2021年第四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厦轨01、20厦轨02、21厦轨01、21厦轨02、21厦轨03、21厦轨04牵头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厦轨01、20厦轨02、21厦轨01、21厦轨02、21厦轨03、21厦轨04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厦轨01 监管人/债权人代理人/资金监管银行	指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0厦轨02 监管人/债权人代理人/资金监管银行	指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1厦轨01 监管人/债权人代理人/资金监管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1厦轨02 监管人/债权人代理人/资金监管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21厦轨03 监管人/债权人代理人/资金监管银行	指	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市分行
21厦轨04 监管人/债权人代理人/资金监管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债权代理协议》	指	20 厦轨 01、20 厦轨 02、21 厦轨 01、21 厦轨 02、21 厦轨 03、21 厦轨 04 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0 厦轨 01、20 厦轨 02、21 厦轨 01、21 厦轨 02、21 厦轨 03、21 厦轨 04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指	20 厦轨 01、20 厦轨 02、21 厦轨 01、21 厦轨 02、21 厦轨 03、21 厦轨 04 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存续期	指	债券起息日起至债券到期日（或赎回日）止的时间区间
董事会	指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厦门轨道		
外文名称（如有）	Xiamen Rail Transit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AMTR		
法定代表人	王文格		
注册资本（万元）			3,0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3,000,000.00
注册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 思明区厦禾路 1236-1238 号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 思明区厦禾路 1236-123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4		
公司网址（如有）	www.xmgdjt.com.cn		
电子信箱	1034385569@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方耀民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1236-1238 号		
电话	0592-5851106		
传真	0592-2365587		
电子信箱	1034385569@qq.com、181405150@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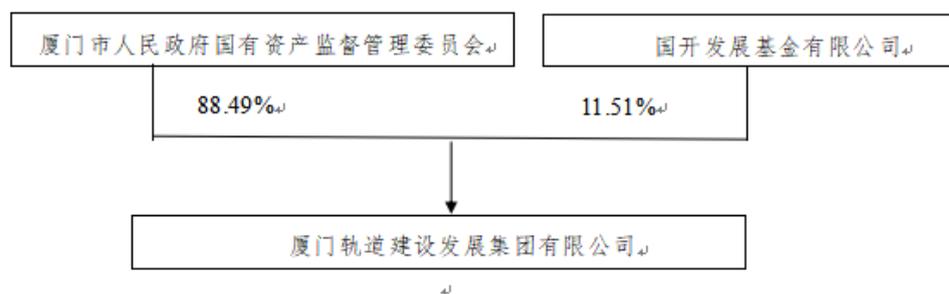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黄四海	副总经理	2021/4/13	2021/4/13
高级管理人员	贺斯进	总工程师	2021/4/13	2021/4/13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16.67%。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王文格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陈卫文、张建军、许黎明、何立敏、曾锦红

发行人的监事：史永飞、武扬

发行人的总经理：陈卫文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方耀民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卢荣度、张大成、陈晓坚、王澍陶、黄四海、贺斯进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1）经营范围

城市轨道交通（1、承担轨道交通的投资、融资、开发建设、运营、维护和经营管理；2、受市政府委托，从事轨道交通沿线土地综合开发与建设；3、受市政府委托、从事轨道交通沿线土地使用权收购、储备、出（转）让；4、轨道交通沿线房地产及相配套的综合开发和经营管理；5、轨道交通工程所需物资的供应、监造、加工，专业设备进出口；6、轨道交通的招标、咨询及技术服务；7、轨道交通沿线及周边广告、通讯、停车场等附属资源的开发和经营管理；8、承担市政府委托的代建工程；9、受市政府委托，负责地铁建设配套的公租房建设运营管理；10、政府许可的其他产业投资、经营。）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1) 轨道交通运营

①地铁运营是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也是开展物业开发以及资源经营等业务的基础。地铁运营成本主要来自轨道交通建设。轨道交通作为一种准公共产品，具有建设周期长、投资规模大、回收周期长等特点，同时由于轨道交通的建设、运营和维护成本非常高，通常难以实现盈利，没有政府的支持难以持续。因此，轨道交通的建设及运营离不开政府的资金支持。发行人作为厦门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主体，通过厦门市国资委注入资本金以及利用自身的融资能力多渠道筹集地铁建设资金，而地铁建设投资将通过未来地铁的运营收入以及附属资源的经营收入逐步回收。

②BRT 运营

厦门地铁快速场站有限公司是市政府授权、委托和特许经营的公益性国有企业，是发行人轨道交通运营业务的运营主体之一。地铁公交场站公司主要负责市内 BRT 系统除车辆运输外的所有票务、站务、设施维护运营及 BRT 沿线资源开发等工作。厦门市快速公交系统包含 8 条 BRT 快线（快 1、快 2、快 3、快 5、快 6、快 7、快 8、快 9）、1 条机场专线。

2) 附属资源业务

发行人的附属资源业务主要由广通商业务及沿线资源开发板块构成。广告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站内、地铁列车（BRT 客车）广告、站外围挡广告等。通信业务收入主要为通信系统运营商因租用公司铺设的通信电缆或占用地铁空间铺设通信电缆而向公司支付的租赁费用。商贸业务收入主要为地铁及 BRT 站点附近的物业经营租赁收入。沿线资源开发业务为发行人结合地铁线网建设规划进行沿线商业资源开发，未来随着发行人在建的商业物业竣工运营，对于发行人未来的盈利能力会有较大的保障。

3) 物资商贸业务

厦门地铁物资有限公司是发行人物资商贸业务的运营主体，物资公司主要围绕上级下达的

各项任务指标及集团中长期规划的要求，全面配合厦门地铁的建设工作。物资商贸业务主要为钢材甲供业务、钢支撑租赁业务及混凝土销售业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发行人所在行业情况

1) 轨道交通行业

我国城市轨道交通投资建设虽然资金需求量大、建设及投资回收期长、前期收支存在不平衡的特点，但长期来看该类项目不仅具有长期稳定的收入，还能带动沿线土地升值，带动房地产、商业等相关服务业发展。另外，附着于轨道交通的商业机会也很多，在保证安全运营的前提下，可以通过连锁商业、广告、沿线物业、地下移动通讯及视频业务、智能卡服务及地下空间开发等多种途径增加轨道交通项目的衍生收益，轨道运营主体通过经营多种业务的方式，与轨道交通业务形成较强的互补，并在一定程度上弥补轨道交通业务运营所带来的亏损。目前，我国轨道交通建设主体基本为地方国有企业，建设资金来源中项目资本金一般由所在地区财政承担，其余资金主要通过银团贷款、发行债券等外部融资渠道获取。轨道交通项目由于投资需求大，地方财政及投建主体均面临较大的投融资压力，但由于其具有重要的社会及经济效益，能得到国家较大的政策支持。近年来我国倡导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以解决城市交通拥堵问题，从国家到地方都出台了鼓励扶持政策，PPP模式、国开基金及城市发展基金等的大力推广使轨道交通项目投建资金来源更加多元化，有利于保障各地区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顺利推进。

2) 内贸行业

从国内贸易情况来看，近几年我国经济规模保持了不断扩大的良好势态，刺激国内贸易景气度不断上升。2008年11月以来，我国推出了一系列保增长、扩内需、调结构的宏观调控措施，为宏观经济注入了活力，有利于恢复经济增长。2015年8月，为推动内贸流通改革体制创新，国务院出台了推进内贸流通现代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在厦门等9个城市开展内贸流通综合试点改革。

（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根据《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2021年市重点项目名单的通知》，2021年厦门市城乡基础建设项目145个，总投资额为2,814.26亿元。名单中，发行人轨道交通及其配套项目总投资额合计为719.12亿元，占城乡基础建设项目总投资额的25.55%。

厦门市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发行人全面负责厦门市全市范围内城市轨道交通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在厦门市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具有垄断地位。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运营板块	43,025.27	193,683.31	-350.16	44.60	26,499.66	138,286.09	-421.84	44.61
物资板块	34,823.96	32,302.08	7.24	36.09	20,818.40	19,671.08	5.51	35.04
资源及服务	18,630.63	7,968.46	57.23	19.31	12,086.80	6,563.52	45.70	20.35
合计	96,479.86	233,953.85	-142.49	100.00	59,404.86	164,520.69	-176.95	100.00

（2）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虽然未达到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这一条件，但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运营板块	运营板块	43,025.27	193,683.31	-350.16	62.36	40.06	-16.99
物资板块	物资板块	34,823.96	32,302.08	7.24	67.27	64.21	31.40
资源及服务	资源及服务	18,630.63	7,968.46	57.23	54.14	21.41	25.24
合计	—	96,479.86	233,953.85	—	62.41	42.20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1、运营板块：报告期内运营板块的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大幅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开通三号线（岛内段），地铁运营收入增加；同时去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地铁及BRT运营票务收入有所影响。
- 2、物资板块：报告期内物资板块的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发

行人物资板块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 3、资源及服务板块：报告期内资源及服务板块的收入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系去年同期受疫情影响，发行人部分商业物业减租导致收入及毛利率相对较低。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集团将围绕“交通投资建设、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沿线城市开发运营管理”三大板块和“城市开发招商运营平台、产业投资平台”两大平台的定位，立足“十四五”新发展阶段，全面融入城市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把握机遇，充分发挥各项业务增长潜力，化挑战为动力，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强练内功、补足短板，转型为城市轨道交通综合运营商，为实现“特色鲜明的轨道交通标杆企业”的愿景积蓄动能。

-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风险

1) 轨道交通行业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城市轨道交通项目的建设、运营和附属资源开发等产业，而轨道交通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周期息息相关。经济周期性波动以及国家宏观调控措施的变化对轨道交通的投资建设、运营及附属资源的开发等业务均会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如果未来出现经济增长放缓或出现衰退，公司的业务规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可能受到负面影响

2) 融资需求上升风险。发行人作为厦门市轨道交通项目的唯一主体，服务于厦门市的总体战略安排。近年来，厦门市政府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促进厦门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发展，伴随地铁线路的开建，发行人对地铁线路及站点周边物业综合利用的资金投入将有较明显的增长，由于城市轨道交通及相关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大，项目回收期长，发行人存在后续资金支出压力。

3) 资金匹配风险。目前来看，厦门市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资金主要来自银行间接融资、自身业务经营等。面对大量的后续资金支出，发行人需要合理安排项目建设资金的匹配工作，如发行人项目建设以及融资等规划不够科学合理，可能给发行人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

（2）对策

1) 轨道交通行业风险对策

发行人所从事的轨道交通行业虽然受一定的经济周期波动影响，但由于该行业具有快速高效、节能环保、大运量等特点。近年来，为了有效缓解地面交通拥堵问题，我国开始进入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高峰期，发行人所在区域对轨道交通的需求也日益增长，厦门市人民政府除加大对发行人的资本投入外，在地铁沿线物业开发政策上也给予了发行人大力支持。经过近几年发展，发行人形成了较强的多线建设及多元化业务的经营管理能力，通过开展相关的增值业务，形成较大规模的经营资源，具有较强的抵御经济周期风险的能力。未来发行人将坚持实施“地铁+物业”的可持续发展模式，提供客运、商业、生活文化等综合服务，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最大限度地降低经济周期对发行人财务状况造成的不利影响。

2) 融资需求上升风险对策。

发行人及其下属公司与各大银行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在融资方面将得到大力支持。发行人将在综合考虑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建立合适的工程项目建设、开发规划，同时，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并进一步调整长短期债务结构，使后续资金支出合理化，降低财务风险。

3) 资金匹配风险对策。

发行人将根据未来项目建设规划、资金需求等建立较为合理的融资规划及土地开发计划，使项目建设资金及偿付资金得到保证，降低可能的资金匹配风险。此外，由于发行人工程项目带有公共产品和准公共产品性质，厦门市政府对厦门地铁给予了大量税收及其他优惠政策支持，这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发行人的财务风险。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制定了《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制度“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及《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办法，对关联方资金拆借执行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资金拆借的价格在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公允的原则上参考市场价格而定。

为了规范和加强信息披露管理，保护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发行人已指定总会计师方耀民先生负责组织和协调债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资金拆借，作为拆出方	7.54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0.1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456.93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63.9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5.88%；银行贷款余额 292.9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4.1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4.79	4.79	9.58	273.82	292.98
公司信用类债券		3.95			160.00	163.95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63.95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厦门轨道债 02、21 厦轨 02
3、债券代码	152822.SH、2180126.IB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4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1 年 4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1年第四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厦轨04、21厦门轨道债04
3、债券代码	152959.SH、2180277.IB
4、发行日	2021年7月14日
5、起息日	2021年7月19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7月19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4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1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厦门轨道债01、21厦轨01
3、债券代码	152740.SH、2180036.IB
4、发行日	2021年3月1日
5、起息日	2021年3月4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年3月4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2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0年第二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	--------------------------

2、债券简称	20 厦门轨道债 02、20 厦轨 02
3、债券代码	152502.SH、2080162.IB
4、发行日	2020 年 6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6 月 2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6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0 年第一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0 厦轨 01、20 厦门轨道债 01
3、债券代码	152461.SH、2080105.IB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1 年第三期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厦轨 03、21 厦门轨道债 03
3、债券代码	152827.SH、2180131.IB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4月21日
8、债券余额	3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国家开发银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036.IB、152740.SH

债券简称	21 厦门轨道债 01、21 厦轨 01
募集资金总额	3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6.7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28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时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0 亿元,其中 15 亿元用于厦门市轨道交通建设及周边配套项目（4.5 亿元用于 1 号线及周边配套、4.5 亿元用于 2 号线及周边配套、3 亿元用于 3 号线及周边配套、2 亿元用于 4 号线、1 亿元用于 6 号线）,1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	不涉及

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用于项目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募集资金用途包含项目建设。其中 1 号线、2 号线、3 号线岛内段目前已完工运营，目前运营良好；4 号线、6 号线、1 号线周边配套、2 号线周边配套及 3 号线周边配套目前还在开展土建工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126.IB、152822.SH

债券简称	21 厦门轨道债 02、21 厦轨 02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5.86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4.14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时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其中 10 亿元用于厦门市轨道交通建设项目（2 亿元用于 1 号线、4 亿元用于 2 号线、4 亿元用于 4 号线）,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用于项目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	募集资金用途包含项目建设。其中 1 号线、2 号线目前已完工运营，目前运营良好；4 号线目前还在开展土建

营效益（如有）	工程。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131.IB、152827.SH

债券简称	21 厦门轨道债 03、21 厦轨 03
募集资金总额	3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24.1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5.88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时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30 亿元,其中 15 亿元用于厦门市轨道交通建设及周边配套项目（1.25 亿元用于 1 号线及周边配套、3.25 亿元用于 2 号线及周边配套、6.5 亿元用于 3 号线及周边配套、2 亿元用于 4 号线、2 亿元用于 6 号线）,15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用于项目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募集资金用途包含项目建设，其中 1 号线、2 号线及 3 号线（岛内段）目前已完工运营，目前运营良好；4 号线、6 号线、1 号线周边配套、2 号线周边配套及 3 号线周边配套目前还在开展土建工程。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180277.IB、152959.SH

债券简称	21 厦门轨道债 04、21 厦轨 04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9.8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0.18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扣除承销费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时汇入发行人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20 亿元,其中 10 亿元用于厦门轨道交通 2 号线工程项目建设,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涉及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涉及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均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用于项目建设及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募集资金用途包含项目建设，其中 2 号线已完工运营，目前运行良好。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 169 号中审众环大厦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英贤、殷小兰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461.SH、2080105.IB
债券简称	20 厦轨 01、20 厦门轨道债 01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78 号兴业大厦
联系人	庄捷、陈言
联系电话	0592-5312165、0592-5311486

债券代码	152502.SH、2080162.IB
债券简称	20 厦门轨道债 02、20 厦轨 02
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 50 路民生银行大厦
联系人	刘志科、蔡辰岳
联系电话	0592-2385174、0592-2385172

债券代码	152740.SH、2180036.IB
债券简称	21 厦门轨道债 01、21 厦轨 01
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98 号建设银行大厦
联系人	丛阳
联系电话	0592-2158223

债券代码	152822.SH、2180126.IB
债券简称	21 厦门轨道债 02、21 厦轨 02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7 号
联系人	许海玲
联系电话	0592-5050867

债券代码	152827.SH、2180131.IB
债券简称	21 厦轨 03、21 厦门轨道债 03
名称	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分行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100 号怡山商业中心（厦门财富中心）35-39 层
联系人	张嘉琦
联系电话	0592-2978940

债券代码	152959.SH、2180277.IB
债券简称	21 厦轨 04、21 厦门轨道债 04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7 号
联系人	许海玲
联系电话	0592-5050867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461.SH、2080105.IB; 152502.SH、2080162.IB; 152740.SH、2180036.IB; 152822.SH、2180126.IB; 152827.SH、2180131.IB; 152959.SH、2180277.IB
债券简称	20 厦轨 01、20 厦门轨道债 01；20 厦轨 02、20

	厦门轨道债 02；21 厦轨 01、21 厦门轨道债 01； 21 厦轨 02、21 厦门轨道债 02；21 厦轨 03、21 厦门轨道债 03；21 厦轨 04、21 厦门轨道债 04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 1555 号 A 座 103 室 K-22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集团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集团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本集团选择仅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 2020 年 1 月 1 日）之前或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3、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集团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并采用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集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汇总如下：

（1）对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汇总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12/31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影响数	执行新收入准 则影响数	执行新租赁准 则影响数	其他会计政 策变更影响 数	2021/1/1
资产：						
预付款项	18,820,464. 93			-1,022,091.74		17,798,373. 19
长期股权投资	840,509,178 .22	-10,000,000.00	13,431,805.07			843,940,983 .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 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 产		150,000,000.00				150,000,000 .00
使用权资产				15,149,635.04		15,149,635. 04
长期待摊费用	10,384,807. 49			-7,140,000.00		3,244,807.4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08,994,0 48.69	-150,000,000.00				1,658,994,0 48.69
负债：						
预收款项	205,318,136 .61		200,120,598.8 4			5,197,537.7 7
合同负债			179,984,751.5 0			179,984,751 .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1,442,338.66		1,442,338.6 6
其他流动负债	3,842,933.3 2		20,135,847.34			23,978,780. 66
租赁负债				5,545,204.64		5,545,204.6 4
权益：						
年初未分配利润	4,029,638,7 20.42		13,431,805.07			4,043,070,5 25.49

(2) 对本公司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汇总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12/31	执行新金融工具 准则影响数	执行新收入 准则影响数	执行新租赁准 则影响数	其他会计政 策变更影响 数	2021/1/1
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67,815,65 7.88	-10,000,000.00				1,257,815,6 5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		10,000,000.00				10,000,000. 00
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150,000,000.00				150,000,000 .00
使用权资产				7,140,000.00		7,140,000.0 0
长期待摊费用	7,140,000.00			-7,14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3,806.73 1.75	-150,000,000.00				2,453,806.7 31.75
负债：						
预收款项	34,531,894.6 0		- 34,531,894.60			
合同负债			32,697,512.80			32,697,512. 80
其他流动负债			1,834,381.80			1,834,381.8 0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本集团 2021 年度无应披露的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85.00	7.21	59.90	41.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	0.15	-	-
应收账款	2.78	0.24	1.97	41.12
其他应收款	7.70	0.65	2.90	165.19
其他流动资产	26.41	2.24	43.10	-38.72
投资性房地产	1.26	0.11	-	-
固定资产	765.12	64.94	525.78	45.52
在建工程	196.57	16.68	323.75	-39.29
无形资产	0.88	0.07	0.10	784.08
长期待摊费用	0.10	0.01	0.03	196.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48	4.54	16.59	222.34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货币资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增较多企业债券融资所致。
- 2、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报告期内新增下属子公司结构性存款所致。
- 3、应收账款：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混凝土销售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 4、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对联营公司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 5、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公司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 6、投资性房地产：主要系报告期内在建工程转入 1 号线将军祠站东地块配套项目商业用房及土地使用权所致。
- 7、固定资产：主要系报告期内 3 号线部分线路资产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8、在建工程：主要系报告期内 3 号线部分线路资产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9、无形资产：基数较小，主要系 1 号线形成的地铁线路资产增加所致。
- 10、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 11、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工程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850,022.66	30.00	-	0.00
合计	850,022.66	30.0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应付票据	0.10	0.02	-	-
预收款项	1.34	0.24	0.05	2,485.66
合同负债	2.36	0.41	1.80	30.90
应付职工薪酬	1.16	0.20	1.67	-30.71
应交税费	0.16	0.03	0.09	85.07
其他应付款	8.81	1.55	3.71	137.25
其他流动负债	0.34	0.06	0.24	40.52
应付债券	163.95	28.80	76.52	114.27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应付票据：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增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 2、预收款项：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增部分代建项目预收款所致。
- 3、合同负债：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物资商贸业务规模扩大，预收客户款项增加
- 4、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已支付部分职工薪酬所致。
- 5、应交税费：基数较小，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应交个人所得税及增值税有所增加所致。
- 6、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往来款增加所致。
- 7、其他流动负债：基数较小，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待转销项税额增所致。
- 8、应付债券：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发行较多企业债券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326.42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456.93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39.98%。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63.9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5.88%；银行贷款余额 292.9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4.1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0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银行贷款	-	4.79	4.79	9.58	273.82	292.98
公司信用类债券	-	3.95	-	-	160.00	163.95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62,110.39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00,214.02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0,728.91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等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45.9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技改服务基金	445.95	不可持续
资产减值损失	132.69	坏账损失	-	-
营业外收入	48.04	赔偿金收入	48.04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21.72	疫情支出	21.72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202,268.63	政府补助	202,268.63	有一定的可持续性
资产处置收益	-2,112.96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失	-2,112.96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发行人从事轨道交通建设及运营，报告期内的大额固定资产折旧未体现在净利润中，因此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差异，符合公司的行业属性。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3.96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7.54亿元，收回：14.45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7.05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16%，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4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46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发生变更：本次变更系根据监管机构最新要求对公司债券类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与监管机构要求一致，不会对投资者权益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涉及。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1、根据 2022 年 3 月 3 日厦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厦国资产（2022）47 号文件精神，将厦门经济特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划入本集团。重组后的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定位为轨道交通投资建设运营和出行服务商，主要布局在交通投资建设、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轨道沿线城市开发运营管理等 3 个板块。

2、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由“厦门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发行人已在办公场所置备上述文件的原件。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司债券
年报盖章页)

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00,226,552.21	5,989,587,524.3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0,000,0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78,074,370.53	197,043,696.14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8,216,679.98	17,798,373.19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770,286,985.44	290,469,897.85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2,648,884,638.35	2,212,427,671.80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640,691,132.23	4,309,522,177.36
流动资产合计	15,036,380,358.74	13,016,849,340.68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835,170,632.11	843,940,983.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4,459,451.47	1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5,763,700.07	-
固定资产	76,511,842,645.49	52,578,190,106.31
在建工程	19,656,645,573.28	32,375,449,318.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2,653,707.08	15,149,635.04
无形资产	87,883,584.17	9,940,709.6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9,616,064.44	3,244,807.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20,531.02	40,120,915.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47,680,076.65	1,658,994,048.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791,435,965.78	87,685,030,524.84
资产总计	117,827,816,324.52	100,701,879,865.52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
应付账款	2,810,901,658.42	2,578,280,663.58
预收款项	134,390,664.31	5,197,537.77
合同负债	235,601,402.72	179,984,751.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115,635,079.36	166,895,736.10
应交税费	16,264,160.98	8,788,301.21
其他应付款	881,184,495.75	371,418,786.3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2,192.41	1,442,338.66
其他流动负债	33,694,770.14	23,978,780.66
流动负债合计	4,238,964,424.09	3,335,986,895.81

非流动负债：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29,297,740,000.00	24,989,856,000.00
应付债券	16,395,234,246.64	7,651,711,792.0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4,253,012.23	5,545,204.64
长期应付款	6,935,546,371.40	6,567,728,665.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52,989,027.63	52,009,947.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685,762,657.90	39,266,851,609.84
负债合计	56,924,727,081.99	42,602,838,505.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0	3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5,750,300,630.99	23,567,656,932.5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11,987,890.56	6,693,266.23
盈余公积	550,691,653.14	481,620,635.63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4,580,997,874.81	4,043,070,525.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893,978,049.50	58,099,041,359.87
少数股东权益	9,111,193.03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903,089,242.53	58,099,041,359.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7,827,816,324.52	100,701,879,865.52

公司负责人：王文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耀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在锐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厦门轨道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63,547,910.55	5,443,530,845.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0,358,265.51	11,324,398.75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13,029,953.64	13,100,563.41
其他应收款	849,304,001.71	329,197,030.36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2,633,307,247.80	2,162,296,899.56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582,045,755.94	4,210,713,105.00
流动资产合计	14,261,593,135.15	12,170,162,843.06
非流动资产：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479,161,382.60	1,257,815,657.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4,459,451.47	15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25,763,700.07	-
固定资产	71,698,184,293.81	47,687,043,046.42
在建工程	19,355,897,207.66	31,781,177,219.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6,132,000.00	7,140,000.00
无形资产	81,853,698.32	106,560.7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27,026.6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74,868,303.79	2,453,806,731.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786,647,064.38	83,347,089,216.36
资产总计	113,048,240,199.53	95,517,252,059.42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760,527,751.91	2,320,382,722.96
预收款项	120,039,703.98	-
合同负债	55,217,018.24	32,697,512.80
应付职工薪酬	94,368,828.16	140,191,125.18
应交税费	5,299,618.06	1,276,945.18
其他应付款	1,027,155,420.15	321,532,100.07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2,382,333.13	1,834,381.80
流动负债合计	4,064,990,673.63	2,817,914,787.99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29,297,740,000.00	24,989,856,000.00
应付债券	16,395,234,246.64	7,651,711,792.08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6,902,381,461.82	6,548,771,748.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629,499.67	381,91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595,985,208.13	39,190,721,451.60
负债合计	56,660,975,881.76	42,008,636,239.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00	30,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20,871,854,288.79	18,689,210,590.32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11,987,890.56	6,693,266.23

盈余公积	550,691,653.14	481,620,635.63
未分配利润	4,952,730,485.28	4,331,091,327.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6,387,264,317.77	53,508,615,81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3,048,240,199.53	95,517,252,059.42

公司负责人：王文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耀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在锐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4,798,612.34	594,048,528.58
其中：营业收入	964,798,612.34	594,048,528.58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658,554,361.08	1,666,748,562.46
其中：营业成本	2,339,538,515.44	1,645,206,955.6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7,099,806.81	5,457,964.14
销售费用	11,608,562.18	10,489,329.44
管理费用	142,605,697.42	130,545,767.22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57,701,779.23	-124,951,454.00
其中：利息费用	246,855,424.08	-
利息收入	89,309,947.94	124,986,403.01
加：其他收益	2,022,686,343.82	704,762,626.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289,076.07	-30,491,236.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59,451.47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7,434.33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6,943.83	6,458,190.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29,564.13	392,871.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103,936.65	-391,577,581.53
加：营业外收入	480,396.19	960,370,461.37
减：营业外支出	217,200.89	14,045,348.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1,367,131.95	554,747,531.09
减：所得税费用	15,253,670.09	9,474,606.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113,461.86	545,272,924.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113,461.86	545,272,924.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6,998,366.83	545,272,924.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904.97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	-

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6,113,461.86	545,272,924.1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998,366.83	545,272,924.1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904.97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文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耀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在锐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7,932,229.08	298,943,592.98
减：营业成本	1,684,527,605.22	1,186,194,127.53
税金及附加	281,285.75	1,002,985.91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86,638,783.85	89,122,901.90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160,869,495.57	-117,056,027.80
其中：利息费用	246,855,424.08	-
利息收入	85,986,229.63	117,056,397.80
加：其他收益	1,862,233,287.15	600,306,652.9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97,943,520.24	-163,854.55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59,451.47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38.60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0,229,778.95	-260,177,596.13
加：营业外收入	480,396.19	960,295,618.24
减：营业外支出		745.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0,710,175.14	700,117,276.5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0,710,175.14	700,117,276.5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0,710,175.14	700,117,276.5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690,710,175.14	700,117,276.56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王文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耀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在锐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1,545,874.39	828,765,323.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3,505,578.31	1,045,921,067.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14,416,524.50	3,064,897,50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9,467,977.20	4,939,583,892.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2,004,630.93	995,472,656.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5,691,465.02	722,702,08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406,400.82	23,087,575.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8,311,336.25	1,426,878,82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19,413,833.02	3,168,141,14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054,144.18	1,771,442,745.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1,331,041.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6,059,42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16,670.18	463,169.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114,256.94	106,747,35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8,521,396.20	107,210,523.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01,977,859.78	16,732,865,272.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80,000,000.00	58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6,124,579.76	239,008,386.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88,102,439.54	17,554,873,659.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9,581,043.34	-17,447,663,135.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50,000,000.00	18,2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2,537,578.49	678,347,306.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2,537,578.49	18,908,347,306.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3,558,338.66	2,969,36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0,881,113.79	872,953,116.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232,199.01	16,427,3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2,671,651.46	3,858,746,44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9,865,927.03	15,049,600,85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10,339,027.87	-626,619,532.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89,587,524.34	6,616,207,056.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99,926,552.21	5,989,587,524.34

公司负责人：王文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耀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在锐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6,653,801.41	380,027,820.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6,455,867.04	1,036,735,390.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6,424,300.13	3,160,830,256.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9,533,968.58	4,577,593,467.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8,810,362.08	420,271,712.4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1,858,631.81	563,193,601.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90,332.57	1,650,409.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488,255.09	1,404,986,92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4,647,581.55	2,390,102,65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4,886,387.03	2,187,490,813.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6,597,795.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74.34	6,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114,256.94	106,747,354.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725,326.80	106,753,754.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46,869,134.14	16,862,402,350.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20,000,000.00	1,1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06,124,579.76	239,008,386.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2,993,713.90	18,201,410,73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96,268,387.10	-18,094,656,982.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150,000,000.00	18,2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2,537,578.49	678,347,306.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2,537,578.49	18,908,347,306.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42,116,000.00	2,969,36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50,790,314.84	872,953,116.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232,199.01	16,427,333.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71,138,513.85	3,858,746,44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01,399,064.64	15,049,600,857.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9,982,935.43	-857,565,311.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43,530,845.98	6,301,096,157.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63,547,910.55	5,443,530,845.98

公司负责人：王文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耀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在锐

